

民国儿童文学教育
文论辑笺

张心科 编著



海豚出版社
DOLPHIN BOOKS

CIPG 中国国际出版集团

民国儿童文学教育

文论辑笺

张心科 编著

本书系福建省社科规划一般项目『清末民国文学与教育互动的多维微观研究』成果
项目编号（2011B076）



海豚出版社
DOLPHIN BOOKS
中国国际出版集团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儿童文学教育文论辑笺 / 张心科编著. --北京:
海豚出版社, 2012. 11
ISBN 978-7-5110-1125-1

I. ①民… II. ①张… III. ①小学语文课—教学研究—
中国—民国—文集 IV. ①G623. 2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60924 号

书 名: 民国儿童文学教育文论辑笺
作 者: 张心科

总 策 划: 俞晓群
丛书策划: 李忠孝 梅 杰
责任编辑: 梅 杰 房 蓉
美术编辑: 吴光前
责任印制: 于浩杰

总发行人: 俞晓群

出 版: 海豚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dolphin-books.com.cn>
地 址: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 编: 100037
电 话: 010-68997480 (销售)
010-68998879 (总编室)
传 真: 010-68998879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6 开
印 张: 17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110-1125-1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

—

旁的不用说，年来最时髦，最新鲜，兴高采烈，提倡鼓吹，研究试验，不是这个“儿童文学”问题么？教师教，教儿童文学，儿童读，读儿童文学，研究儿童文学，演说儿童文学，编辑儿童文学，这种蓬蓬勃勃勇往直前的精神，令人可惊可喜。

这段洋溢着激动之情的话，出自魏寿镛、周侯予合著的我国第一部儿童文学（教育）研究著作《儿童文学概论》¹。这两位从中等师范毕业不久的年轻教师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在当时令人惊喜、在今天仍让人神往的儿童文学教育图景！其实，今天的儿童文学教育也呈现出与之相似的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强调了儿童文学的课堂教学与课外阅读；小学语文教科书中的课文绝大部分是儿童文学；儿童文学研究专家呼吁研究儿童文学在小学教育中的实施，相关的论著也相继发表；社会各界参与讨论原有小学语文教科书中的选文应否增删，争论新的小学语文教科书中的选文是否恰当等；教师们纷纷撰文探讨各单篇儿童文学课文的教学内容的选择与教学方法的运用；一些高校新设的小学教育专业开设了“儿童文学”课程；儿童出版领域涌现出“民国潮”，出版社竞相重印了大量的民国小学国语、国文教科书及其他儿童读物。可以说，各方正在合力掀起一股新的儿童文学教育大潮！

1 魏寿镛、周侯予著《儿童文学概论》，上海：商务印书馆，1923年版，第1页。

为了让这股儿童文学教育大潮涌得更高，有必要通过溯源的方式为其蓄积足够的能量。俗话说：“鉴古以知今。”我们可以从历史研究中找到一些解决现实问题的智慧，也可以以历史为参照来考察当下的得失。教育的发展经常出现“钟摆”现象，所以我们常称某次改革为第几“轮”改革。虽然每“轮”教育改革的时间不同，但要解决的基本问题往往没有多少变化。如果我们不清楚过去的研究，那么前人已经解决的问题，我们往往还把它当成问题在争论；前人没有解决的问题，我们可能还没有意识到这是问题。因为不知道来时的路，所以结果往往是一次次重新出发，一次次回到原点，导致这些出发看起来是在前进，实际上是在倒退。目前的儿童文学教育在很多方面就出现了这样的状况。

就儿童文学教材与教学的研究来说，因为缺乏历史的参照，出现冷热不均的现象。目前，对过去已基本解决的许多问题仍争论不休。如这几年围绕爱国题材课文的编选及教学的论争，其实早在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类似的论争就发生过多次，如果论辩双方能将这个问题置于历史坐标中去考察，那么对这类课文的教育价值、编写策略以及教学内容、方法等方面的认识就会相对客观、辩证。有些应该引起重视、加强研究的问题，反而被忽视或漠视，如现在对儿童文学教材的用字、不同文体的儿童文学的教学方法等方面的研究就相当的缺乏，然而在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这些方面的研究成果的数量很多而且质量很高。

就儿童文学教育人才的培养来说，和历史上的做法相比，退化的状况尚未改观。首先，看课程设置。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儿童文学教育兴盛初期，在一些中学、中等师范的课程设置中就有相应的课程，如1923年4月钱基博在其所拟的《三年师范讲习科国文教学纲要》之“本科作业支配”中将“通解普通语言文字”“自由发表思想”与“解悟小学教学法”作为师范教育的三项要务，并指出若要“解悟小学教学法”就要研习“儿童读物研究”

和“改文”两类重要的课程¹。又如1924年东大附中高中职业组师范科所开设的选修课程就包括“国文教学问题”“国文教学法”和“儿童文学”²。再如1924年北师大附中高级部女子师范科课程标准中开列的科目有“模范文选”、“书法”、“文字学”、“国语发音学”、“语法”、“修辞学”和“儿童文学”。其中“儿童文学”在最后一学期（第六学期）开设，而且学分较高（二学分）³。教育部于二十年代末三十年代初颁布的师范国文课程标准中所确定的课程目标中有“能欣赏……儿童文艺”的规定，但在其课程设置中只有“小学教材及教学法”。虽然“小学教材及教学法”中包含了“儿童文学”，但是并没有明确地将“儿童文学”课程单列出来。对此有人指出，“儿童文学，师范科必须设立。”⁴阮真也认为，师范学校“教育小学生的儿童文艺”应该设置选修课，或“包在课外阅读内”⁵。可见，儿童文学大潮兴起时，师范教育对儿童文学课程十分重视。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大学师范学院课程中都有“儿童文学及青年读物”这一课程，分三、四、五年级选修，共三学分。1947年，陈伯吹认为将此作为选修课程并不恰当，所以乘各级课程标准修订之机发出呼吁：“高中师范，专科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师范大学，亟应添设‘儿童文学’或‘儿童读物’一学程，并且规定为‘必修科目’，这样数十年后，也许会得人才辈出，而优秀的儿童读物，也琳琅满目，美不胜收了。”⁶

其次，看课程内容。就目前所见的几则儿童文学教育早期的

1 光华大学教育系、国文系编《中学国文教学论丛》，上海：商务印书馆，1927年版，第117页。

2 陈燮初《我对于高级中学教学国文的几个意见》后所附课程纲要和课程表，中国中等教育协进社编辑《中等教育》，1924年二卷第五期。

3 《高级部女子师范科国文课程标准》，《北京师大周刊》，1924年第237期，第5版。

4 马仲殊、汪馥泉《关于国文教学的通信》，《新学生》，1931年第3期，第204页。

5 阮真《对于中学师范国文课程标准之意见》，《中华教育界》，1935年第二十三卷第三期，第29页。

6 陈伯吹《儿童读物的编著与供应》，《教育杂志》，1947年第三十二卷第三号，第76页。

材料来看，各师范学校在呈现课程时多只列出“儿童文学”课程的名目，并没有详细地列出其课程内容，这大概与最初多数学校并不清楚其课程内容有关。但是，北师大附中高级部女子师范科对儿童文学课程内容的确定做了积极的探索，其《高级部女子师范科国文课程标准》不仅明确地标示课程名称为“儿童文学”，而且较详细地列出课程目标和内容：“说明文学在小学教育上之价值，授以儿童文学之意义与特点，指定儿童读物之类别及其标准；并审究儿童文学之教学法，计分三部：（1）何为儿童文学：定义，要素，起源。（2）儿童文学之分类：歌谣，寓言，童话，故事，传说，戏曲。（3）儿童文学教学法：教材，教法。”从其确定的最终目标和所设置的三大项内容来看，有关“儿童文学”的讲授均是为了让师范生懂得如何借助儿童文学来进行“小学教育”的¹。可见，早期师范学校的“儿童文学”课程内容彰显出的是浓厚的“教育”而非“文学”色彩。

最后，看教材编写。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出版的数种“儿童文学概论”“儿童文学研究”和“儿童读物研究”之类的书籍，并非专门研究儿童文学的著作，而是培养小学儿童文学教育师资的教材，如张圣瑜在其所著的《儿童文学研究》（商务印书馆，1928年版）的“例言”中写道：“本编材料适敷师范科学生第三学年第一学期两学分之修习，编者在江苏省立第一师范学校作为研究材料，复经邵鹤亭君于江苏省立第二女子师范学校采为教材。”吕伯攸著的《儿童文学概论》（大华书局，1934年版）的扉页广告标明该书是“给简易师范学校、乡村师范学校、县立师范学校、师范讲习所等而编辑的。”陈济成、陈伯吹合编的《儿童文学研究》（上海幼稚师范学校丛书社，1934年版）则是二位编者根据自己在上海幼稚师范学校的讲稿编辑而成的，给学生“用作课本”。在这些书中，除有大量的章节介绍儿童文学的教学对

1 《高级部女子师范科国文课程标准》，《北京师大周刊》，1924年，第237期，第5版。

象（儿童文学的定义、价值、来源、分类、体裁等）外，还有专门的章节介绍儿童文学的教材和教学，如魏寿镛、周侯予合著的《儿童文学概论》中就设有《儿童文学的教学法》一章，并附录有“课本形式”和“文学教学实况”。张圣瑜著的《儿童文学研究》中有“儿童文学与教育”、“儿童文学之教材”和“儿童文学教学法”专章及附录“儿童文学教科实况调查”。赵侶青、徐迥迁合著的《儿童文学研究》（中华书局，1933年版）中有“儿童文学在初等教育段应占怎样的地位”一章。吕伯攸著的《儿童文学概论》（大华书局，1934年版）中有“儿童文学和教育”、“儿童文学的教学法”和“儿童文学书本的形式”三章。陈济成、陈伯吹合编的《儿童文学研究》中有“儿童文学与教育”一章。这些教材的著者也多是教育研究和（或）文学创作者，如施仁夫在张圣瑜著的《儿童文学研究》的序言中称：“张君圣瑜，与文学有宿缘，从事小学教育暨师范教育凡十年；本其研究之心得，教学之经验，著儿童文学研究一书。”又如盛振声在赵侶青、徐迥迁合著的《儿童文学研究》的序言中称：“徐赵二君从事儿童教育十余年，日与儿童共同生活，对于儿童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语，观察精微。对于儿童文学，创作与指导，经验俱富，故谈儿童文学，别有见地，自非浮泛者可比。”而且这些作者已自觉地坚持着教育的立场去研究儿童文学，如张圣瑜在《儿童文学研究》的“例言”中称：“本编合儿童学文学并两者相互之关系，以阐明原理，合以教育艺术等原则，申述方法。”他甚至为了该书所述能契合教学实际还特地赶在出版前就有关问题在广大师生中进行调查，其“例言”写道：“本编竣事之际，曾制表调查，省内外各师范学校各著名小学校及各毕业同学颇蒙惠复，得以完成是稿，免蹈蹈空之弊，俾同好多资取法，岂特编者个人感激之私哉”，“本编草创望海内教育家指正！”

1949年之后，有很长一段时间，“儿童文学”课程和“儿童

文学概论”之类的教材从中等师范的教育中消失，只有“小学语文教材教法”之类名称的课程和教材。

近几年，一些高校的小学教育专业也设置了“儿童文学”课程，也使用“儿童文学概论”之类的教材，但是和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在儿童文学和小学教育之间存在着实质联系的儿童文学教育研究有着本质的不同，因为现在所用的“儿童文学概论”教材介绍的是儿童文学的定义、本质、种类、体裁、题材、创作等文学研究范畴的东西，而几乎不涉及教育问题。所以，在这门课程中出现了“儿童文学”与“教育”看似有联系而实际上是“两张皮”的现象。也许是因为有些学者认为只要懂得了儿童文学自然就会进行儿童文学教育；或者认为既然已经开设了“小学语文教学论”之类的课程，那么在这类教育学课程中所学的一般性的教学理论同样适应于儿童文学教学。我认为问题主要出在教材的编写主体上，目前“儿童文学概论”教材的编写人员多是既无基础教育实际经验或研究经历，又无儿童文学创作能力而单纯从事“文学”（理论）研究的学者，并非真正的儿童文学教育研究者、实践者，所以他们不会把儿童文学当成一项课程资源来对待而从教育的立场去思考问题，其实也正因为教育学学术背景的缺失和文学研究立场的限制使其难以阐述具体的儿童文学教育问题，即使有所涉及也多陷入民国儿童文学专著所力避的“浮泛”与“蹈空”的境地，所论也与课程与教学论层面的儿童文学教育相距甚远，更不要说去指导实际的儿童文学教育了。总之，如果参照历史，则应在小学教育专业开设“儿童文学教育”课程，编写探讨儿童文学的教育价值、课程设置、教材编写和教学实施为主要内容的“儿童文学教育概论”教材。

如果我们对历史上的儿童文学教育所取得的成绩、所遭遇的失败不清楚，那么在探讨、争论、实践的过程中，就会出现许多实质“旧”而貌似“新”的问题、观点和做法，就会出现将历史

上已解决的问题当成新问题来论争，将已被证明是错误的观点当作正确的去接受，将已被实验证实为不当的做法当成有效的去重复。张志公先生在谈当代语文教育效果不理想时曾感慨人们对传统语文教育研究的漠视，他说：“单从学术研究这个角度来说，有一个非常重要之点，即没有足够的重视传统，正确的对待传统”¹；“研究我国语文教育的传统，看看其中哪些做法是坏的，错误的，哪些是虽然不坏但已过时的，哪些是仍有现实意义的；仍有现实意义的，就应该加以运用。”² 民国先贤们立足于我国现实、放眼于世界先进经验，通过借鉴、融会而创生出的丰富的儿童文学教育的理论与实践成果，必将为今天儿童文学教育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提供参照和借鉴。所以，目前儿童文学教育研究的一项紧急任务是要加强儿童文学教育史的研究，发掘其中的“现代”因素。

历史研究成果的呈现形式主要有两种：历史资料选编和研究论著发表。前者通过先对资料进行分门别类，然后按时代先后排列的方式，来让材料说话，勾勒历史。后者则是以史料为基础，从各层面各角度去考察基本事实，梳理其发展历程，探寻这些事实之间的联系，追究影响其发展变化的原因（内在规律与外在因素），最后总结得失，以古鉴今，推陈出新。这两种呈现方式各有利弊：前者从某些“点”来选择有代表性的文章，后者可从各个“面”来阐述。前者让历史资料说话，故显得相对“客观”（重还原历史）；后者强调著者阐述的独到，故看起来“主观”（重阐发新见）。为了推动当下本土的儿童文学教育研究，我希望能通过对我国的儿童文学教育历史进行研究去寻找先贤们的智慧。为了兼取以上所说两种研究成果的呈现方式之长，我在完成

1 张志公著《传统语文教材论——暨蒙学书目和书影》，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第1页。

2 张志公著《传统语文教育初探（附蒙学书目稿）》，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62年版，第145页。

《清末民国儿童文学教育发展史论》（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之后，考虑到目前虽已出版了数种二十世纪前期的儿童文学文论选，但尚无专门的儿童文学教育文论选出版，所以又编选了这本《民国儿童文学教育文论辑笺》。

二

为了让读者对我们编选的对象有个基本的了解，有必要先对“儿童文学教育”做一较为清晰的界定。要弄清楚“儿童文学教育”的含义，又要先弄清楚“儿童文学”和“文学教育”这两个较大的概念的含义。

第一，“儿童文学”的含义

要弄清楚“儿童文学”的含义，又要先弄清楚“文学”和“儿童”的所指。文学作为艺术的一种，和其他艺术的区别在于，其表达的媒介是语言文字；文学作为用语言文字来表述的一种文本，和实用文章的区别在于，其表达目的不是为了真实、准确地传递事实和道理，而在于让人获得审美的快感。要让读者获得审美快感，首先其必须具备适合审美的要素。这些要素大致包括情感、想象、典型和艺术化的形式。四要素俱全的文学作品毕竟是少数，多数作品往往只具备其中的一两个要素。也就是说，“文学性”有强弱之别，文学作品也应有“纯文学”和“文学化”之分。如果四要素俱全，我们就认为其为“纯文学”作品；否则，可称为“文学化”的作品。1922年，吴研因对“文学化”做了解释，他说：“‘文学化’是用科学的知识作材料，拿儿童的兴趣，做编制的标准，所以从实质方面看，是各科的读本，但是从形式方面看，却是文学：这叫‘文学化’。”他还举了一个“文学化”的实例，如介绍有关蜗牛的知识，可用下面这种艺术的形式来

表达：

猫和蜗牛会话，猫问蜗牛“住在那里”？蜗牛说：“住在我自己的屋子里。”

猫问：“你的屋子在那里？”蜗牛说：“屋在我背上，我的屋子，不是用砖瓦木材做的，是我身上分泌一种液汁，凝结成功的。我还有角在头上，这两个角可以看东西，也可以摸东西，在我觉得很便利的……”

基于这种认识，他将学校里的读本分为两类：“正读本——儿童文学”（纯文学）和“副读本——各科读本”（文学化）¹。可见，用艺术的形式来表述各种知识、阐发各种道理而非为了表达某种情感的作品也是文学作品，只不过其文学性要弱些。

因为民国教材中的课文既包括“纯文学”作品又包括“文学化”作品，所以本书所说的“儿童文学”中的“文学”取其广义，即包括“纯文学”作品和“文学化”作品。

“儿童”是与“成人”相对的一个概念。但是，在诸多学者的论述中，二者之间的界限较为模糊，甚至有人将25岁之前的人都划入“儿童”的行列。根据本书编选的宗旨，书中的“儿童”多指小学生。

综合上述对“文学”和“儿童”的界定，本书中的“儿童文学”一般是指小学生在教材中所学的文学作品，包括纯文学作品和文学化作品。

第二，“文学教育”的含义

要弄清楚“文学教育”的含义，又要先弄清楚“教育”的所指。“教育”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教育”包括社会、家

1 吴研因《国语文教学法概要》，《新教育》，1922年第五卷第四期，第756页。

庭和学校教育，狭义的“教育”专指学校教育；广义的“教育”兼含“education”（教学）和“culture”（教养）两层含义，狭义的“教育”更侧重指“education”（教学）。作为狭义的“教育”的“education”（教学），又可进一步分为“教什么”和“怎么教”。本书所说的“教育”为狭义的“教育”。

如果从“education”（教学）的层面来界定“文学教育”，我们就会发现人们对此的理解也并不相同：（1）文学教育是审美教育。如有人认为，文学是艺术，适合审美，相应地，师生之间围绕文学文本所进行的、以获得审美情趣为目的的欣赏式教学才是文学教育，而以获得各种知识、接受道德教化为目的的讲授、分析式教学不是文学教育。如吴研因、吴增芥父子认为，文学教育的目的“不是要儿童获得知识，而是要引起情感的反应。”¹ 又如有人认为，一些教师上课时“从事教训，弄得枯燥无味，反把原有的目的也丧失了”²。其所说的“原有目的”，就是获得趣味。（2）文学教育是与以培养“语文”能力为目的的教育相对的、借助文学作品所施行的教育。有人认为，借助文学作品以培养语文能力等为目的而进行的识字、写字、阅读、写作、听说的教学不是文学教育。如张志公先生认为，“文学课”的“任务是指导学生阅读丰富的、优秀的文学作品，获得必要的文学知识，培养和提高文学素养，同时寓思想教育于其中，培养远大的理想抱负、高尚的趣味情操，并寓智力开发的目标于其中，培养活跃的逻辑思维能力和联想、想象等思维能力以致创造性思维的能力”，“不要再加给它什么‘培养读写能力’之类的任务。文学课的任务是进行文学教育，不是进行听说读写训练的。”³（3）文学教育是借

1 吴研因、吴增芥著《小学教材及教学法（上卷）》，上海：中华书局，1935年版，第100页。

2 赵伯青、徐迥迁著《儿童演讲研究》，上海：中华书局，1935年版，第3页。

3 张志公《关于改革语文课、语文教材、语文教学的一些初步设想——从对传统语文教学的再认识谈起》，张志公著《传统语文教材论——暨蒙学书目和书影》，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第172、173页。

助文学作品、采用特定的阅读策略（如知人论世、以意逆志、补充想象、诵读涵泳等）以培养学生获取文本信息能力的教育。这里的“文本信息”主要指文本的言语内容而非言语形式。（4）以上三种观点的综合。如郭英德先生说：“文学教育，指的是教育者与受教育者之间，经由文学文本的阅读、讲解与接受，丰富情感体验，获得审美愉悦，培养语文能力，进而传授人文知识、提高文化素养、陶冶精神情操的一种教育行为。”¹

以上种种分歧，源自下定义时论者对被定义项的认识的出发点存在着“实然”（“实际是”）与“应然”（“应该是”）之别：从“实然”的角度来说，民国实际所实施的文学教育，一直是借助文学作品进行识字、写字、阅读、写作和听说的教学，其目的的一方面是提高儿童的语文能力，另一方面是涵养其性情、启发其德智，而且不同时期的教学对作品本身所含的情、德、知的关注也各有侧重。从“应然”的角度来说，文学的基本要素是情感，所以其最适合作为涵养性情的凭借，教学时也应该以让儿童获得审美情趣为主要目的，而获取知识、接受训诫以启发其德智并非主要目的；作为语文教育活动中的一项，文学教育应该属于阅读教学，既然是阅读教学，那就不应该借助文学作品进行识字、写字、写作和听说等混合教学，而应该使其成为真正的阅读教学，即师生围绕文学作品采取一定的阅读方法、策略来解读作品，以获取作品中的信息并习得文学阅读的技能。

鉴于上述实情，本书所选择的文本中所说的“文学教育”以及我在评析文字中提到的“文学教育”多是“应然”的。当然，有时也指“实然”的。

第三，“儿童文学教育”的含义

在弄清楚了“儿童文学”和“文学教育”两个概念之后，

¹ 郭英德《中国古代文学史研究中的文学教育研究》，《文学遗产》，2006年第2期。

“儿童文学教育”的含义就变得比较清晰了：实然的“儿童文学教育”就是在国文、国语科内借助儿童文学作品所进行的教育，或者说是借助文学文本所进行的以获得审美愉悦、各种知识，接受道德训诫和培养语文能力等为目的的教学；应然的“儿童文学教育”是指，以涵养性情为主，兼以启发德智，并习得文学阅读的技能为目的的阅读教学。

三

为了让读者能将这些单个选文之“点”放在一个较广的历史之“面”中去审视，我们再概述民国儿童文学教育的发展历史。

如果以教育宗旨、儿童观及文学功能的变化为视角来考察民国的儿童文学教育，那么大致可以将其划分为成人本位实用主义儿童文学教育、儿童本位审美主义儿童文学教育和国家本位民族主义儿童文学教育三个较大的发展阶段。每个阶段的课程（课程思想、文件及教材）和教学（教学内容、过程及方法）的特征均不相同。

第一阶段，成人本位实用主义儿童文学教育阶段（1912—1921）

1912年，民国成立。教育总长蔡元培在“临时教育会议”上提出实行儿童本位教育，他说：“瑞士教育家（沛斯泰洛齐）有言：‘昔之教育，使儿童受教于成人；今之教育，乃使成人受教于儿童。’何为成人受教于儿童？谓成人不敢自存成见，立于儿童之地位而体验之，以定教育之方法。民国之教育亦然。”¹不久，他又发表了《对于新教育之意见》，主张改革前清的教育宗

1 《临时教育会议日记》，舒新城编《近代中国教育史料（第三册）》，上海：中华书局，1933年版，第216页。

旨，提倡美育。但是，因袁世凯窃取国民政权并推行复古教育，以及黄炎培担任江苏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司司长后大力推行实用主义教育，蔡元培所提出的儿童本位、美感教育随即搁浅。1913年8月，黄炎培写出了《学校教育采用实用主义商榷书》，10月他请江苏省教育学会向会员散发，征求意见，并将其交予有很大影响的《教育杂志》和《中华教育界》发表。1914年2月，黄炎培和友人杨保恒编写了《实用主义小学教学法》一书，并交江苏省教育会教育研究部发行。为了更广泛地征求意见，书中还附上《学校教育采用实用主义第二回商榷书》。他还连续发表《实用主义产出之第一年》《实用主义产出之第二年》和《实用主义产出之第三年》等文章。《教育杂志》在发表黄炎培的文章的同时，还专门刊发了编辑庄俞针对黄文所写的《采用实用主义》一文。庄俞认为，实用主义是我国学校教育之良药¹。杂志社还以《今日学校教育应否采用实用主义》和《实用主义实施法》为题向社会悬赏征文²，后将征文辑录于次年出版的增刊“教育研究实用主义问题”专号。学校是否采用实用主义的问题由此引起了人们广泛的关注，“一时为文表示对于斯主义之意见者，弗可数，日报月志，转相刊载，咸有论列。”³一些以实用为名的论著、教材也纷纷出版。1915年1月，袁世凯特定的《教育纲要》“总纲”的第3条也特别申明，教育宗旨要重实用，其“说明”称：“现时教育最大之缺点有四：一不重道德，二不重实利，三无尚武精神，四不切实用。教育部前颁教育宗旨注重道德、实利、军国民、美感各教育，惟未标明实用主义。且部令虽颁，国内并未奉行，教育迄今无一定趋向。是宜重加规定，以道德教育为经，以实利教育、尚武教育为纬，以道德、实利、尚武教育为体，以实

1 庄俞《采用实用主义》，《教育杂志》，1913年第五卷第七号，第87—95页。

2 《教育杂志》，1913年第五卷第七号封二。

3 黄炎培《实用主义产出之第一年》，《教育杂志》，1915年第七卷第一号，第14页。

用主义为用。”¹ 同年颁布的《国民学校令》把初级小学历史、地理和理科等科目废除，这些学科原有的知识必然转入国文课程中去完成。至1917年，实用主义教育思想已应者云集，有人感叹：“近世教育潮流，非趋重实用主义乎？研究教育家提倡于前，实施教育家声应于后，于是教材取实用，学科重实用，教授方法亦渐次趋合于‘实用’二字，此非教育界之好现象乎？察各地学校，自‘实用主义’四字出现以来，几有春风一到繁华便增之概。”² 总之，民初的教育宗旨重在应付成人生活，强调各种实用知识的教育，儿童被视为缩小的成人，课程文件强调了教育的实用性。

这种成人本位实用主义的国文教育思想被国文教科书的编者广泛接受，结果造成儿童文学作品在国文教科书中所占比例如清末一样依然很小。如1916年中华书局出版的《新式国文教科书》详细列出了课文所含的各科知识，其编辑大意就“文章之标准”（体裁）问题特别强调要选用成人生活所用的“日用文”——“如书信、收条、帐目、柬帖、合同、股票、契约、章程、电报皆采通行之程式。”从体裁来看，在初小第4册的50篇课文中，“记”有37课，“说明”有10课，“韵文”有2课，“日用文”有1课。这四种文体在课文总数中所占比例分别为74%、20%、4%、2%。可见，主要还是强调日用文章的学习，而非文学作品的鉴赏。该书甚至还将《磨杵成针》《称象》《刻舟求剑》和《鹬蚌相争》等文学作品视为一般的记叙文，以灌输德知。1917年商务印书馆修订出版的《共和国新国文教授案》在介绍课文“内容”时，特别标明：“（1）旨趣：以儿童出校后必须之知识为主，藉立将来独立营生之基础。至《世界大势》《我国疆域》《清季外

1 《大总统特定教育纲要》，舒新城编《近代中国教育史料（第二册）》，上海：中华书局，1933年版，第50页。

2 张显光《实用主义潮流中之作文教授》，《教育杂志》，1917年第九卷第八号，第142页。